

Disclosure

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

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

(2008年第2号)

基金管理人: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2006年4月24日经证监基金字[2006]76号文核准募集。

【重要提示】

本基金募集核准文件名称: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[2006]76号

本基金募集的起止日期:2006年4月24日至2006年5月9日

本基金将根据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编写,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。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、义务的法律文件,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,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,并持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即为基金合同的承兑人和接受人,并按照《基金法》、《运作办法》、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、承担义务。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,应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。

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基金管理人”或“管理人”)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但并不表示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批准,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或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,也不表示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基金管理人”或“管理人”)承诺依照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基金投资人购买基金,须承担基金投资失败的风险,须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(更新)。

基金投资人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(更新)。

本招募说明书(更新)所载内容截止日期为2008年6月9日,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期为2008年3月31日,所披露的投资组合为2008年1季度的数据(财务数据未经审计)。

【基金销售机构概况】

名称: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

注册地址: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报业大厦19层

法定代表人:彭懿

成立日期:2001年5月28日

批准设立机关:中国证监会

批准设立日期: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[2001]7号

组织形式: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:1亿元人民币

存续期间:持续经营

联系人:徐雷

电话:010-58163066

传真:010-58163098

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28日,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基金公司。

设立后,公司主要从事基金的募集、基金的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准许的其他业务。

公司的股东为深圳华强实业有限公司、中航材集团有限公司(出资比例:29%)、第一创业证券有限公司(出资比例:29%)、南方证券有限公司(出资比例:21%)、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出资比例:21%)。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发起设立基金、基金管理及对中国证监会准许的其他业务。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。

公司治理结构完善,能有效运作机制,能切实维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。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、薪酬与提名委员会2个专业委员会,对有针对性地对公司经营和运作中的相关情况,制定相应的政策,并充分尊重独立董事的意愿,切实加强公司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。

公司具体经营管好总经理负责,公司根据经营运作需要设置投资管理、研究部、市场营销部、国际合作部产品开发部、海外市场部、交易管理部、企业年金管理部、运作保障部、信息技术部、总经理(董事会)办公室、人力资源部、深圳营销部、稽核稽查部等15个职能部门,并成立了北京公司和上海分公司两个分支机构。此外,公司设有A股股票投资委员会、境外投资决策委员会、境外客户投资决策委员会,负责指派基金经理组合的运用,确定具体的证券投资策略。

1.基金持有人董事、监事、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
彭懿先生:董事长、研究生学历,曾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,现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任伟华先生:监事长,硕士研究生学历,曾任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员。

蒋勇先生:副董事长、经济学者后上,曾任西南财经大学统计系教师;湖南省高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经理;海南健国国际投资公司证券部经理;中国证监会重庆证监局机构处副处长兼上市部主任、上市公司处长、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。现任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

周群飞先生:执行董事、经济学者后上,曾任吉林省财政厅副厅长、处长、厅务会副主任、吉林省地方税务局局长、吉林省长春市市长,吉林省副秘书长,现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。

徐雷先生:董事,法学硕士。曾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财务部干事,律师;先后任广东万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,任深圳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证券事务部经理。

王立新先生:董事,中共党员,经济学者后上,曾任任中航材集团总行计划处、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金融处副处长;南方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开发部、市场开拓部总负责人;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经理,任总经济师。现任任中航材集团总行计划处、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郑永先先生:执行董事,经济学者后上,任总经济师,任总经济师、任总经济师、任总经济师。

王平先生:独立董事,大学学历,商业经济学家。曾任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行长,深圳天基基金管理人;中国

国际证券有限公司(深圳)董事长,现任首肯方舟(集团)有限公司任深圳华泰证券有限公司监事长、总裁。

陆志芳先生:独立董事,律师。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律系主任,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;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;北京律师协会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委员;任总经济师。

刘立新先生:执行董事,中共党员,经济学者后上,曾任深圳证券交易所财务部干事,律师。

周群飞先生:执行董事,经济学者后上,曾任西南财经大学统计系教师;中国证监会西南监管局机构处副处长、上市公司处长、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。现任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

郑永先先生:执行董事,经济学者后上,任总经济师,任总经济师、任总经济师、任总经济师。

王平先生:独立董事,大学学历,商业经济学家。曾任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行长,深圳天基基金管理人;中国

国际证券有限公司(深圳)董事长,现任首肯方舟(集团)有限公司任深圳华泰证券有限公司监事长、总裁。

陆志芳先生:独立董事,律师。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律系主任,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;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;北京律师协会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委员;任总经济师。

李月女士:监事,中共党员,大学本科,经济学学士。曾任职于长春师范学院美术系;在深圳建筑装饰工程公司;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;任深圳市证券有限公司任债券部国债柜台交易员。

周群飞先生:执行董事,中共党员,经济学者后上,曾任任中航材集团总行计划处、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金融处副处长;南方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开发部、市场开拓部总负责人;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经理,任总经济师。现任任中航材集团总行计划处、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郑永先先生:执行董事,经济学者后上,任总经济师,任总经济师、任总经济师、任总经济师。

王平先生:独立董事,大学学历,商业经济学家。曾任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行长,深圳天基基金管理人;中国

国际证券有限公司(深圳)董事长,现任首肯方舟(集团)有限公司任深圳华泰证券有限公司监事长、总裁。

陆志芳先生:独立董事,律师。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律系主任,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;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;北京律师协会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委员;任总经济师。

刘立新先生:执行董事,中共党员,经济学者后上,曾任西南财经大学统计系教师;中国证监会西南监管局机构处副处长、上市公司处长、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。现任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

周群飞先生:执行董事,经济学者后上,任总经济师,任总经济师、任总经济师、任总经济师。

郑永先先生:执行董事,经济学者后上,任总经济师,任总经济师、任总经济师、任总经济师。

王平先生:独立董事,大学学历,商业经济学家。曾任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行长,深圳天基基金管理人;中国

国际证券有限公司(深圳)董事长,现任首肯方舟(集团)有限公司任深圳华泰证券有限公司监事长、总裁。

陆志芳先生:独立董事,律师。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律系主任,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;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;北京律师协会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委员;任总经济师。

刘立新先生:执行董事,中共党员,经济学者后上,曾任西南财经大学统计系教师;中国证监会西南监管局机构处副处长、上市公司处长、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。现任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

周群飞先生:执行董事,经济学者后上,任总经济师,任总经济师、任总经济师、任总经济师